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20286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1日

商 标

叶筱柔

申 请 人 叶筱柔

地 址 广东省紫金县紫城镇荷光村委会明光古坑片156号

代理机构 知先行(沧州)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为他人推销；人事管理咨询；商业信息代理；广告；市场营销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会计；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商业企业迁移的管理服务；餐馆外卖和送餐的在线预订服务